

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資料文件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私人駕駛教師執照

### 目的

本文件載述運輸署於二零零九年年初就是否需要簽發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進行檢討的結果，以供委員參閱。

### 背景

2. 政府一向採用「雙軌制」的駕駛訓練政策。一方面，我們設立駕駛學校，以鼓勵在公用道路以外地方提供駕駛訓練；另一方面，我們亦維持有足夠的私人駕駛教師在公用道路上提供駕駛訓練。當局在一九九九年進行了一項檢討，釐訂出一套客觀的機制使私人駕駛教師供應穩定，以及令這政策得以持續推行。該檢討同時簡化了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制度。在大部分業界及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的支持下，我們在二零零零年九月及二零零一年七月修訂了《道路交通(駕駛執照)規例》(第374B章)(規例)，以實行檢討就私人駕駛教師執照分組安排及簽發新私人駕駛教師執照機制的建議。

3. 經過上述檢討，我們把七類駕駛教師執照重新組合為以下三組：

第一組別： 私家車及輕型貨車

第二組別： 小型巴士及巴士

第三組別： 中型貨車、重型貨車及掛接車輛

在釐訂上述的分組方式時，我們已謹慎考慮過教授每個組別內車輛所需的技巧。每個組別內的車輛均有某些共通特點：第一組別車輛是初學者駕駛的小型車輛；第二組別車輛是接載大量乘客的車輛；第三組別車輛是用作運載貨物的車輛。

4. 我們與業界達成共識，以一九九九年進行檢討時三個組別內有效私人駕駛教師執照數目設為基準(第一組別為1 050個、第

二組別為130個、第三組別為230個)。當某個組別的有效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數目降至基準的九成或以下，運輸署署長(「署長」)便可考慮發出該組別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由於有效執照的數目時有波動，進行比較時，運輸署會採用檢討前六個月內有效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平均數字。

5. 署長會每兩年檢討是否有需要簽發私人駕駛教師執照。進行檢討時，規例訂明了署長必須考慮以下因素：

- (a) 當時的交通運輸情況；
- (b) 當時的駕駛訓練政策；以及
- (c) 各汽車組別的學習駕駛人士對接受私人駕駛教師的駕駛訓練的需求。

6. 其後，運輸署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六年進行檢討。該署在二零零二年合共發出173張第一組別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在二零零四年和二零零六年進行的檢討則認為沒有需要發出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

## 二零零八年進行的檢討

### 私人駕駛教師市場檢討

7. 運輸署考慮到在公用道路上進行駕駛訓練的供求情況，進行了另一輪檢討。在二零零八年下半年，三個組別的執照數目較一九九九年訂定的基準水平分別下降約33%、42% 和25%；詳情如下：

私人駕駛教師組別	(A) 基準 (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訂定)	(B) 二零零八年 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 平均數目(7至12月)	差額 (B)-(A)
第一組別	1 050	703	347 (-33.0%)
第二組別	130	75	55 (-42.3%)
第三組別	230	172	58 (-25.2%)

8. 在檢討進行期間，三個組別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平均數目均低於基準的九成，達到考慮發出新執照的觸發點。因此，運輸署已就是否有需要發出新執照進行檢討，並已諮詢有關的私人駕駛教師工會。

#### (甲) 供求情況

9. 在進行檢討期間，運輸署已考慮上文第5段提及規例所載述的因素。運輸署亦特別參考了發出的駕駛測驗表格數目(由於每個學習駕駛人士每次參加駕駛測驗均須購買駕駛測驗表格，這數目是反映市場對路面駕駛訓練需求的有效指標)並將其與私人駕駛教師執照平均數目作出比較。在研究「私人駕駛教師執照與測驗表格的比例」(即路面駕駛訓練供求比例)後，運輸署注意到第一組別訓練的供求情況與一九九九年大致相同。至於第二和第三組別的訓練需求下降的幅度則較私人駕駛教師數目的跌幅大。有關數字詳載於附件。這些數字顯示運輸署沒有大必要發出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但這些數字並沒有考慮到「不活躍」私人駕駛教師(見下文(乙)段)的數目。

#### (乙) 諮詢業界

10. 運輸署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間諮詢11個私人駕駛教師公會，並提供了載於附件的數據予業界參閱。私人駕駛教師公會關注到部分私人駕駛教師執照持有人已再沒有從事駕駛訓練的工作<sup>1</sup>及因而可能「不活躍」於市場的情況。這個因素可能會令單靠「私人駕駛教師執照與測驗表格的比例」作出的供求分析有所偏差。

11. 由於自二零零二年進行檢討以來一直沒有簽發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所有私人駕駛教師公會都贊成當局應在三個組別簽發新私人駕駛教師執照。至於新私人駕駛教師執照的簽發數目應是多少，大多數私人駕駛教師公會都十分支持當局簽發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以達到各個組別的基準水平。

---

<sup>1</sup> 在二零零八年，共有 143 個私人駕駛教師執照持有人在全年內並無售出任何駕駛測驗表格。這顯示他們並沒有參與私人駕駛訓練市場。

## 未來路向

12. 經考慮私人駕駛教師業界的意見後，運輸署將發出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以達到各個組別的基準水平如下：

私人駕駛教師組別	(A) 基準 (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一日訂定)	(B) 二零零八年 私人駕駛教師執照 的平均數目 (7至12月)	預計新發出 私人駕駛教師 執照的數目 (A) – (B)
第一組別	1 050	703	347
第二組別	130	75	55
第三組別	230	172	58

13. 運輸署的目標是在二零零九年年中邀請有關申請，並會在稍後時間於報章刊登廣告。根據二零零二年的經驗，我們預計會有超額申請的情況出現並因此須按規例要求以抽籤形式決定該等申請獲處理的次序。在經篩選合資格的申請人和完成有關的駕駛教師考試後，運輸署預計會在二零零九年第四季發出首批新的私人駕駛教師執照。

## 參考資料

14.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運輸署  
運輸及房屋局  
二零零九年四月

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市場對道路上駕駛訓練的需求

私人 駕駛教師 組別	(A) 基準 (於一九九九年 十一月一日 訂定)	(B) 一九九九年 向私人駕駛教師 市場售出 考試表格的總數	(C) 二零零八年 私人駕駛教師 執照的平均數目 (7 至 12 月)	(D) 二零零八年 向私人駕駛教師 市場售出 考試表格的總數	一九九九年 私人駕駛教師 執照與考試 表格的比例 (A:B)	二零零八年 私人駕駛教師 執照與考試 表格的比例 (C:D)
第一組別	1 050	77 790	703	51 955	1:74	1:74
第二組別	130	10 450	75	4 536	1:80	1:60
第三組別	230	11 070	172	5 658	1:48	1:33